



春日校园

□林锦源

春天悄然而至,如同一位温柔婉约的女子,轻盈地行走在大地上。她的步履也“唤醒”沉睡的万物,所到之处皆是勃勃生机。

清晨,一缕阳光洒落在湿润的土地上,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淡淡的青草香,让人忍不住想深吸几口气,将春的气息收入胸腔。微风轻轻拂面,既带着一丝冬日未散的凉意,又透着春日初照的温暖。鸟儿在枝头欢快地鸣叫,声音时高时低,有时像哼唱婉转的旋律,有时像在激烈讨论话题,甚是有趣。

走进学校,一条由花朵簇拥的小径映入眼帘,那些花儿红的如火,粉的似霞,白的像雪,每一朵都在阳光下舒展笑颜,好似在向来往的师生问好。几只麻雀在花间跳来跳去,时而拍打翅膀飞向空中,时而穿梭在人群中,看来它们早已把校园当作自己的家。教学楼之间,成排的樱花树正值花期,粉白的花瓣在微风中轻轻飘落,如细雨般落在小道上,转眼间就像铺了一张散发花香的地毯。

春日的午后,阳光洒在湖面上,波光粼粼,宛如铺满碎

金。一阵风拂过,湖水泛起涟漪,发出的轻响犹如人在喃喃自语。几条锦鲤在水草间游来游去,身姿灵动,它们身上的鳞片在水波中一闪一闪,引得路过的学生不由驻足观赏。湖边垂柳的枝条随风摇曳,看起来好像少女纤细的手指,在风中弹奏一首名为“春”的乐曲。湖中是另一番景致,几只天鹅优雅地游弋,它们有的昂首缓行,恰似高贵的舞者在湖面翩翩起舞,有的低头理羽,羽翼间透出柔光,在阳光的映衬下如雪般纯净。春光、湖水、垂柳与天鹅构成的画卷,让人沉醉其中不愿离去。

贯穿校园南北的大道两旁,高大的凤凰木已经抽出新叶,一簇簇嫩绿的叶片在阳光下闪着光,十分醒目。阳光透过枝叶,洒在石板路上,斑驳陆离,好似时光投下

的剪影。早开的洋紫荆,一朵朵在枝头绽放,好像为大道镶上柔美的紫色花边。不时还有燕子飞过,它们的身影掠过天空,无声提醒着人们,春天到了。学生三三两两走在林荫道上,或低声交谈,或悠然骑行,欢声笑语与春风交织,一起在空中回荡着,久久不散。无论是清晨赶赴课堂的匆匆脚步,还是黄昏漫步归来的悠闲步伐,不知不觉间,师生们都在这条春日大道上留下了自己的足迹。

夜晚的校园,比清晨多了几分静谧。路灯打开后暖光汇聚,好似为道路披上轻纱,显出别样的朦胧美感。此时透过图书馆的玻璃窗,可见不少学生仍在灯下翻阅书本,那书页翻动的声音,犹如春夜中一段动听的旋律。几位学生背着书包,穿行在大道上,脚步声在寂静中显得格外清

晰,如同与夜色对话。远处的操场跑道上,还有三两同学在慢跑,他们的背影在昏黄灯光下拉得细长,仿佛在追逐春天的脚步。

夜色温柔,星光点点,月亮像一位恬静的少女,俯瞰着这片安宁的校园,偶尔有风吹过,带来的是青草与花朵混合的香气。不知何时,花坛里的杜鹃悄然盛开了,在路灯的映照下,犹如一簇簇跳跃的火焰,又为这样的夜晚增添了几分生气。

这个季节的校园,从清晨到夜晚,都被温柔的春意轻轻包裹着。花草树木按时节生长,鸟儿、鱼儿自在活动,师生们也在春光里认真学习、工作。春天就这样静静留在校园的每个角落,陪着大家度过一段又一段平凡又充实的日子。
(作者系华侨大学工学院2024级研究生)



时间,抓住了就是黄金,虚度了就是流水。



一阵风吹过,平静的水面泛起阵阵涟漪,我站在溪边,随手捡起一块小石子,然后手腕轻轻一甩,借着惯性往前一抛,小石子“咻”的一下飞出去,随即落在水面上表演了一出“蜻蜓点水”,扑通一声响起,小石子掉进水里,惊得鱼儿四散游开。我蹲下身,伸手试探了一下水深,发现并不深,便脱掉鞋子,卷起裤管,赤脚走进溪中,开始捉鱼。终于,我搬开一块大石头后,发现了一条鱼儿,谁知眨眼间,它又不见了踪影。过了好一会儿,一条游得慢的鱼儿才被我逮住,我高兴得差点跳起来,还好忍住了,不然肯定会摔跤,变成“落汤鸡”。

玩累了,我放走鱼儿,又伸手掏起一捧溪水洗脸,冰冰凉凉的触感,真是太舒服了。在溪边席地而坐,温暖的阳光洒下,脸上的水珠慢慢蒸发,感觉毛孔都张开了。深吸一口气,我还嗅到了青草的清新味道,当下觉得身心都格外舒畅。
——《老家的小溪》(陈逸轩,丰泽区第三实验小学五年级)

我从冰箱里取出一颗鸡蛋,拿它在碗口轻轻一磕,蛋壳随即破了一个小口子。接着我用手轻轻一掰,蛋黄和蛋液很快都流进碗里。发现一块碎蛋壳掉进蛋液中,我赶紧取来一双筷子,想把它夹出来,可蛋壳太调皮了,简直比泥鳅还滑溜,折腾半天,我才将它剔除。接着,我打开燃气灶的开关,又将油倒进锅里,谁知挑战再次出现,随着温度不断升高,锅里的热油开始不停往外“跳”,忽然一滴油溅到我的手上,痛得我哇哇直叫。

我灵机一动,立马跑去拿来一顶安全帽扣在头上,又戴上一副厚手套。之后我再次靠近灶台,先小心翼翼地火调小,等锅里的油不再乱“蹦”,才将蛋液倒入锅里。看着蛋黄和蛋清慢慢凝固,我手里握着锅铲,屏住呼吸,估摸时间差不多了,赶快给锅里的鸡蛋翻面。怎料用力过猛,鸡蛋差点像个弹力球“弹”出锅,还好我眼疾手快,赶快拿着盘子去接,啪的一声,鸡蛋没有掉在地上,而是稳稳落在盘中,我终于松了一口气。
——《第一次煎鸡蛋》(饶弘毅,石狮市第五实验小学三年级)

我灵机一动,立马跑去拿来一顶安全帽扣在头上,又戴上一副厚手套。之后我再次靠近灶台,先小心翼翼地火调小,等锅里的油不再乱“蹦”,才将蛋液倒入锅里。看着蛋黄和蛋清慢慢凝固,我手里握着锅铲,屏住呼吸,估摸时间差不多了,赶快给锅里的鸡蛋翻面。怎料用力过猛,鸡蛋差点像个弹力球“弹”出锅,还好我眼疾手快,赶快拿着盘子去接,啪的一声,鸡蛋没有掉在地上,而是稳稳落在盘中,我终于松了一口气。

这就是我的家乡,每每想起,心里都暖暖的,在那里度过的平凡日常,也是我念念不忘的幸福时光。
(作者系永春第五中学高二学生)

这就是我的家乡,每每想起,心里都暖暖的,在那里度过的平凡日常,也是我念念不忘的幸福时光。
(作者系永春第五中学高二学生)

丝瓜络

□刘晨

日子一天天过去,菜园里的丝瓜终于成熟了,采摘一些新鲜的做成菜,阿嬷又留下几根丝瓜挂在藤上,直到它们渐渐熟透,质地变得又干又硬,才摘下来。回到厨房,阿嬷先将几根老丝瓜切成小段,再把它们一起放进开水中余烫。等丝瓜坚硬的表皮变得柔软且容易撕开,有些还微微露出内部的纤维,阿嬷才把它们捞出来晾凉。接着她还拿着小勺,仔细将丝瓜内部的黑色种子挖出来,这个步骤做完,丝瓜络的“雏形”也出现了。

听我嚷嚷着要帮忙,阿嬷把几段丝瓜络放在水盆里,让我来洗。我认真用手搓洗丝瓜络,那略微粗糙的手感,好像在揉捏海绵,十分神奇。起初丝瓜络

还带着淡淡的黄色,没想到越洗越白,阿嬷说这是因为丝瓜络变得更干净了,清洁效果也会更好。

洗干净后的丝瓜络还要放在簸箕里,再置于院子里风吹日晒。经过几日,水分彻底蒸发了,质地变得轻盈又蓬松,才算真正完工。这些小小的丝瓜络用处不少,它是阿嬷不可或缺的“清洁帮手”,用来刷锅洗碗或擦拭灶台,不仅干净还不易留下划痕。而阿嬷拿着丝瓜络忙活的身影,也成为我儿时记忆里挥之不去的画面。

时过境迁,家里清洁灶台和锅碗的工具从丝瓜络换成了抹布,后来又添置了钢丝球和海绵擦,样式变多了,也不再需要动手自制。但每次逛超市时看见货架上摆放的丝瓜络,我仍会想起阿嬷教我做丝瓜络的情景,怀念起她在老家度过的那段旧时光。
(作者系泉州师范学院文学与传播学院2023级学生)

时过境迁,家里清洁灶台和锅碗的工具从丝瓜络换成了抹布,后来又添置了钢丝球和海绵擦,样式变多了,也不再需要动手自制。但每次逛超市时看见货架上摆放的丝瓜络,我仍会想起阿嬷教我做丝瓜络的情景,怀念起她在老家度过的那段旧时光。

我的家乡

□林金凤

我出生在一座秀丽的小村庄,那里四周山峦连绵起伏,好似被一双巨大的臂膀温柔拥入怀中。在地图上,家乡是一个几乎难以寻觅的小点,但在我心中,它是最美的地方。

家乡的美,可以在清晨领略。一开始,天边刚露出一抹鱼肚白,不一会儿,开始泛起如少女羞怯般的红晕。云被无形的手拉长,边缘渐渐明亮,很快又镀上一道耀眼的金边。待天光洒落每一个角落,鸟儿的鸣叫也打破了村庄的寂静,父亲总在此时提着菜篮,步履轻快地走进菜园,采摘那些被晨露亲吻过的蔬菜。他摘菜的动作一向轻柔,如同呵护年幼的孩童。

家乡之美,还出现在午后。这时阳光倾泻,将水泥路晒得发亮。吃过午饭,大人们会用山泉水沏一壶乌龙茶,然后坐在天井中,一边喝茶一边聊天。袅袅茶香随风飘散开,连院角的花草都像是沉醉在这清润的香气里。

不过我觉得家乡最美的时候是黄昏。此时夕阳余晖将云朵染成橙红色,远远望去,好像一群可爱的金色“徜徉”在空中。晚风徐徐,放学归来的孩子们放下书包,转身又拿起纸鸢出门了。暮色渐浓,厨房的灯渐次亮起,那是大人们结束一日劳作,开始生火做饭了。直到饭菜的香味飘向屋外,放纸鸢的孩子们才会踏上回家的路。

印象中,每次母亲把贪玩的我喊回家,还会站在门口张望,直到父亲扛着锄头的身影出现在巷口,她才笑着迎上去,两人再并肩一起走回飘着饭菜香味的庭院。很快餐桌上响起碗筷的轻响与家人的笑语,窗外霞光映照,在农家小院投下温柔的光晕,仿佛连空气都带着幸福的味道。

这就是我的家乡,每每想起,心里都暖暖的,在那里度过的平凡日常,也是我念念不忘的幸福时光。
(作者系永春第五中学高二学生)

这就是我的家乡,每每想起,心里都暖暖的,在那里度过的平凡日常,也是我念念不忘的幸福时光。
(作者系永春第五中学高二学生)

学点茶

□黄湘琳



那是在一处仿宋雅舍,窗棂将午后阳光“裁剪”成疏朗的几何形状,尘埃在光柱里悠悠浮沉,一路奔走的疲惫与喧闹,也被这一方雅室悄然隔绝。案上,茶筴、茶盏、茶勺静静陈列,默然相对,自成一幅清寂小景。

只见茶艺师一边将墨绿的茶粉倒入茶盏中,一边讲解点茶的手法,说到“调膏”步骤时,老师提醒用的力道不可过大,还提醒搅动的速度要快,这样才能把茶粉与水调成浓稠的茶膏,又不会结块。听起来简单,做起来却不易,我反复尝试多次,才抓住要领。

没想到真正的挑战,是“击拂”这个步骤。只见老师手持茶筴击打盏壁,清脆的声音响起,如同雨打芭蕉。可我手中的茶筴,却像一根棒

槌,敲击盏壁时茶汤四散飞溅,声音也不好听。老师见状,又开口说:“力发于腰,传于肩,导于臂,止于腕,这才是‘拂’,而不是‘打’。”于是我试着将全身的力气,凝于这方手腕间的往复起落,虽然额角沁出薄汗,心却慢慢沉静下来。

终于,在不知第几轮拂动后,我面前的茶盏中,茶汤渐渐漾出漂亮的光泽,表层还凝结了一层细密的泡沫,绵似凝乳。老师见了点点头,笑着说:“出沫了,可‘咬盏’咯。”我停下手,凑近一瞧,发现那层茶沫紧紧贴着盏沿,一缕醇厚的茶香随即扑鼻而来,沁人心脾。我捧起茶盏,浅啜一口,微苦的茶味瞬间漫过舌尖,随即化作绵长的甘甜,滑过喉头,暖意也从腹间缓缓升腾。这滋味,与寒天时喝的高汤、徒步后饮的饮料皆不同,它的层次丰富,需要静下心来,慢慢细品。

放下茶盏,余香仍萦绕齿间,我忽然看懂了这门茶艺,原来点茶,亦是“点心”,一来一回间,浮躁尽散,只余下满心的安宁与清和。
(作者系南安市实验中学初一年学生)

放下茶盏,余香仍萦绕齿间,我忽然看懂了这门茶艺,原来点茶,亦是“点心”,一来一回间,浮躁尽散,只余下满心的安宁与清和。



春天滋味

□林禹辰

我一直觉得老家的春天,是被长辈们手中的锄头“唤醒”的。

最近春雨下了好几场,山上的黄泥土变得又湿又软,奶奶的锄头落下去,泥土发出“噗噗”的响声,好像在跟我们打招呼。我蹲在一旁,看着奶奶像寻宝一样挖笋,只见她半蹲着,手指在锄开的泥土里不停摸索,费了半天劲,才终于找到一点点嫩黄色的尖儿,那就是春笋的“小脑袋”。奶奶用锄头一挑,一棵竹笋瞬间“跃”出湿润的地面,随即滚到我的脚边。伸手捡起来观察,我发现层层叠叠的笋壳上,不仅带着细密的小绒毛,还沾着山间的湿气,摸起来凉丝丝的。



这个季节,菜地里的芥菜同样长势喜人,它们的叶片肥厚饱满,颜色绿油,质地脆嫩。奶奶说因为初春昼夜温差大,新鲜的芥菜没了苦味,吃起来还带着一股清甜味,十分美味。

临近饭点,奶奶又在灶台边忙活起来。她先剥掉春笋的“外衣”,取出白白嫩嫩的笋肉,再将它切成均匀的薄片,接着挑出几根芥菜的菜秆,又把它们斜切成段备用。随后奶奶舀了一勺猪油放进锅里,等油烧热后冒泡了,她才把笋片和菜秆一起倒进锅里翻炒,很快,一股好闻的香味也飘满厨房。

刚出锅的炒菜热气腾腾,我赶紧拿筷子夹一片春笋放进嘴里尝,它的口感又脆又嫩,特别好吃,搭配芥菜一起入口,滋味清爽不腻,每一口都像在品尝春天独有的鲜味。奶奶看着我大快朵颐,脸上露出了笑容,眼里也满是温柔与疼爱。

春天的滋味,就像这盘春笋炒芥菜,看似简单朴素,却鲜美可口,细细品味,当中还藏着一抹属于家乡的迷人烟火气。
(作者系晋江市第三实验小学六年级学生)

看似简单朴素,却鲜美可口,细细品味,当中还藏着一抹属于家乡的迷人烟火气。

老座钟

□曾芯怡

爷爷的房间里摆着一座老式座钟,它的样式古朴典雅,用红木制作的钟身很厚实,透着一股沉稳的气息。座钟的钟面玻璃上已出现裂纹,指针也有些脱色,下方铜制的钟摆总是轻轻晃动着,发出“滴答滴答”的响声。每隔一小时,座钟还会响起低沉的钟声,如同时间老人沉稳的脚步,不疾不徐。

从小我就对这座老座钟充满好奇,在我眼里,它不是普通的钟表,而是一个神秘的“宝盒”。不停转动的指针、缓缓摇晃的钟摆和悠悠传来的钟声,都很吸引我。我总喜欢跑去座钟前蹲着,然后双手托着下巴,等待整点的钟声响起。听着老座钟发出的滴答声,我也会在心里猜想,它里面是不是住着一位掌管时间的人?又或是藏着一只不停啾啾叫的小虫?看得入迷时,我还忍不住伸出手,想要挪动座钟,爷爷见了便会笑

着阻拦说:“这钟的‘年纪’很大了,不能随便搬动,会碰坏的。”我听了只好收回手,眼巴巴地望着,心里满是不舍。

后来听爷爷说,我才知道老座钟从爸爸出生时就来到家里了。随着年纪渐长,我渐渐懂得了钟表运转的原理,也明白了时光一去不复返的道理。如今老座钟的钟身更加陈旧,铜制钟摆又添了几道斑驳痕迹,但它依然静静地立在屋子一角,钟摆不停摇晃着,钟声仍会准时响起。不知不觉间,在我心中,它早已不仅是一个老物件,还是一个记录着一家人相处时光和我的奇思妙想的“时光机”。现在再听熟悉的钟声,我也更懂得了爷爷过去常说的那句话:“要珍惜每一分每一秒,不可虚度光阴,做浪费时间的人。”
(作者系泉州市新隅小学六年级学生)

现在再听熟悉的钟声,我也更懂得了爷爷过去常说的那句话:“要珍惜每一分每一秒,不可虚度光阴,做浪费时间的人。”

热胀冷缩

寒假结束了,女儿返校前,郁闷地问外婆:“为什么寒假时间没有暑假时间长?”外婆想了想,回答说:“因为寒假在冬天,暑假在夏天,假期‘热胀冷缩’了。”

文风

批改作文时,老师给一位学生的文章打了低分,学生不服气追问原因,老师回答说:“因为你的作文写得跟流水账一样。”学生立马反驳:“老师,我的风格叫作‘细水长流’。”

吓唬

爸爸带五岁的儿子去听音乐会,当一位男高音歌手上台演唱时,儿子忽然不解地问:“爸爸,为什么那位伯伯一直用棍子吓唬唱歌的叔叔?”爸爸解释说:“不是吓唬,那位伯伯是乐队的指挥。”儿子又问:“那唱歌的叔叔为什么一直喊得那么大声?”

(请作者与本报联系,以便奉寄稿酬。)